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佩雯
聯絡電話：08-7371783
傳真：08-7371004
電子信箱：a300934@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5010191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5010191101-1.pdf)

主旨：檢送本府委請潮州國小辦理「屏東縣115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高國中小初階鑑定評估人員培訓（5月場）研習計畫」一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培訓及作業實施計畫辦理。

二、本次研習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一）本縣公立高國中小及學前特教教師，共計70位，錄取順位請參閱研習計畫。

（二）研習日期：115年5月14日（四）、5月15日（五）、5月21日（四）、5月22日（五）、5月28日（四）、5月29日（五），共6日。每一場次皆可獨立報名，惟5月28日（四）場次9與場次10二場次皆需同時報名。

（三）研習地點：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和平國小內）。

（四）報名方式：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報名路徑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



/register→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屏東縣→輸入日期）→
名稱「115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初階鑑定評估人員培訓
（各場次名稱）」】，錄取者將公布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
網上。報名事宜倘有疑問請電洽特教中心陳佩雯老師，
電話：08-7371783。

三、請惠予參加研習之本縣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四、檢附研習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學前教育科、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裝

訂



屏東縣 115 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高國中小初階鑑定評估人員培訓 (5 月場) 研習計畫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資格權益及培訓辦法。
- 二、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評估人員培訓及作業實施計畫。

貳、目標

- 一、落實本縣鑑定安置工作實施，以提升本縣特殊教育品質。
- 二、提升本縣鑑定評估人員鑑定工作專業知能，以提升鑑定及就學輔導工作效率。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協辦單位：屏東縣特教資源中心(和平國小內)。
- 四、承辦單位：屏東縣潮州國小。

肆、實施內容

- 一、辦理時間：115 年 5 月 14 日(四)、5 月 15 日(五)、5 月 21 日(四)、5 月 22 日(五)、5 月 28 日(四)、5 月 29 日(五)，共 6 日辦理。每一場次皆可獨立報名，惟場次 9 與場次 10 二場次皆需同時報名。
- 二、實施對象：本縣公立高國中小及學前特教教師，計 70 位，錄取順位如下。
 - (一)本縣 112、113、114 學年度教師甄試錄取之國中小特教教師。
 - (二)校內尚無具備初階鑑定評估人員資格但具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證之高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含正式教師與代理教師)。
 - (三)本縣高國中小暨學前正式特殊教育教師。
 - (四)本縣具特殊教育教師證之高國中小代理特殊教育教師。
 - (五)編制內不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教師(編制內正式教師)。
 - (六)具特殊教育、輔導或心理專長之代理教師。
- 三、活動地點：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和平國小內)。

四、報名方式：

- (一) 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報名路徑【<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屏東縣→輸入日期)→名稱「115 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初階鑑定評估人員培訓(各場次名稱)」，錄取者將公布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上。報名事宜倘有疑問請電洽特教中心陳佩雯老師，電話：08-7371783。
- (二) 研習前請記得再次上網確認您是否錄取，經錄取公告後，不克出席者請於研習三日前通知承辦單位，俾便找人遞補；無故缺席者，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
- (三) 凡通過錄取者，全程參與核發 36 小時研習時數；未全程參與者，僅核發所參與場次的研習時數。取得 36 小時研習時數且通過認證評量者，申請證書須依本縣各公立學校(園所)符合前項資格之人員主動填具「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鑑定評估人員資格申請表」，並備齊佐證文件，逕(寄)送至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陳佩雯老師收，申請或換證成為鑑定評估人員；倘因初階鑑定評估人員研習時數不足，完成所缺課程時數且通過認證評量後亦可申請，併予敘明。
- (四) 核定錄取之教師及工作人員，研習當日請學校核予公(差)假及課務派代。

五、研習相關規定及服務

- (一) 為尊重講師及學員上課權益，凡遲到 20 分鐘未入席者，恕無法進入研習會場。
- (二)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退)，代簽及代簽者，取消研習資格且不核予時數，並函文學校依權責妥處。
- (三) 本次研習提供茶水及中午餐點服務，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餐具，以響應環保，報名者請於報名時註明葷食或素食。

伍、其它說明事項

- 一、回饋機制：於研習結束前協助發放回饋表供學員填寫，以供日後辦理研習之參考。
- 二、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殊教育及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三、獎勵：承辦學校及本案相關承辦人員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獎勵。

陸、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屏東縣 115 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高中小初階鑑定評估人員培訓
(5月場) 研習課程**

日期	場次	時間	研習內容	負責人員/講師
5/14 (四)	場次 1	08:45-09:0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09:00-12:10	心理評量(鑑定評估)及測驗基本概論	張英鵬教授
	場次 2	13:00-13:20	報到及開幕式	潮州國小、教育處
		13:20-16:30	各類障礙類別學生篩選與鑑定 認知障礙(含學習及智能障礙)學生篩選與鑑定、 個案實例介紹	張英鵬教授
5/15 (五)	場次 3	08:45-09:0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09:00-12:10	各類障礙類別學生篩選與鑑定 情緒行為障礙及自閉症學生篩選與鑑定、 個案實例介紹	張英鵬教授
	場次 4	13:00-13:2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13:20-16:30	各類障礙類別學生篩選與鑑定 感官與生理障礙(含身體病弱)學生篩選與鑑定、 個案實例介紹	張英鵬教授
5/21 (四)	場次 5	08:45-09:0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09:00-12:10	適應行為評量實務	張英鵬教授
	場次 6	13:00-13:20	報到及開幕式	潮州國小、教育處
		13:20-16:30	學科能力評量實務	張英鵬教授
5/22 (五)	場次 7	08:45-09:0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09:00-12:10	智力評量實務	張英鵬教授
	場次 8	13:00-13:20	報到及開幕式	潮州國小、教育處
		13:20-16:30	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含認證評量)	張英鵬教授
5/28 (四)	場次 9	08:45-09:0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09:00-12:10	情緒障礙類特殊需求學生評估相關測驗及資料收集 實務: 1.情緒障礙三項測驗簡介與實作 2.情緒障礙量表第二版(SAED-2)簡介與實作	本縣鑑定評估人員工作小組 劉彩頻教師
	場次 10	13:00-13:20	午餐及午休	潮州國小、教育處
		13:20-16:30	情緒障礙類特殊需求學生評估相關測驗及資料收集 實務: 1.情緒行為質性資料收集實務(入班觀察、 行為記錄、介入方案與相關輔導資料) 2.情緒行為障礙類初步研判撰寫實務	本縣鑑定評估人員工作小組 劉彩頻教師 林如美教師
5/29 (五)	場次 11	08:45-09:0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09:00-12:10	身心障礙鑑定辦法與流程	本縣鑑定評估人員工作小組 周純妃教師
	場次 12	13:00-13:20	報到	潮州國小、教育處
		13:20-16:30	心理評量綜合報告(鑑定評估報告書)撰寫	本縣鑑定評估人員工作小組 邱梅芳教師